

标段编号：2014-440300-87-01-102042007004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展陈工程IV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02日

投标人业绩自评汇总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有关要求或说明	满分分值	资信条目指标数据	证明资料	证明资料要求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1	企业资质	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甲级资质	具有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甲级资质，得 3 分	3	本企业具备 <u>建筑装饰工程</u> 专业 <u>甲</u> 级资质；	提供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对企业资质等级进行标记	资质证书页码：3
2	企业业绩	展陈工程业绩： 提供企业近五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博物馆、科技馆或天文馆展陈工程深化设计及施工完工业绩，合同金额须为 3000 万元及以上，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时间为准。 1、业绩数量： 评分细则业绩合计不超过 1 项，超过 1 项的，只取前 1 项；同一项目有多个合同业绩的，只计取其中一个合同业绩。 2、业绩证明文件：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必须提供）、竣工验收报告（必须提供）。	（1）证明资料中的承包单位名称需与企业投标人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不一致，则须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2）合同关键页扫描件须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合同金额、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盖章签字页等，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须有建设单位盖公章。提供的形式均为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提供的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能体现业绩类型，合同工作内容须同时含展陈深化设计及施工工作。投标人提交的业绩材料合同名称必须包含博物馆、科技馆或天文馆字眼，否则该业绩不予采用。 （4）如提供证明材料中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5）投标人提供的证明业绩如为联合体业绩，须提供明确联合体各方工作分工界定的联合体协议等证明材料，且投标人承担工作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业绩工作内容相匹配，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14	合同名称：<u>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 EPC 总承包</u> 项目名称：<u>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 EPC 总承包</u> 合同金额：<u>8516.01 万元</u> 承包范围：<u>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展厅布展工程所需的展示陈列(含布展、展品、展项、展柜)、场景雕塑、灯光、历史文物的陈列与布展、多媒体声光电设备、软体部分(包括软件、数字内容等多媒体系统)、智慧博物馆系统(智能导览、智能服务、智能管理等)、博物馆安防系统、展厅及配套公共部分(含展陈空间、功能空间、配套区域、文物库房、考古技术用房、办公区域等)装饰安装工程(含吊顶、隔断、饰面、地面、电梯轿厢、自动扶梯、涂料、玻璃等)、标识标牌的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咨询、变更、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服务</u>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u>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EPC总承包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u> <u>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EPC总承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布展工程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与安装、场景雕塑的创意及制作、多媒体软件和数字内容的开发及创意制作、多媒体展项的施工、智慧博物馆系统施工、智能系统的施工、展品陈列布置、布展工程施工、展厅及配套公共部分(含展陈空间、公共空间、功能空间、配套区域、文物库房、考古技术用房、办公区域等)的装饰安装工程(含吊顶、隔断、饰面、地面、电梯轿厢、</u>	（1）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能体现项目名称、企业名称、合同金额、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盖章签字页等）。 （2）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须有建设单位盖公章。提供的形式均为彩色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对合同名称、项目名称、企业名称、合同金额、承包范围、工作内容、竣工验收时间进行标记	页码按合同页码、指标数据页码顺序排列 合同名称：P7 项目名称：P7 合同金额：P8 承包范围：P7 工作内容：P7 竣工验收时间：P9

				<u>自动扶梯、涂料、玻璃等)施工、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等全部施工内容及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服务。</u> 工作内容：<u>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展厅布展工程所需的展示陈列(含布展、展品、展项、展柜)、场景雕塑、灯光、历史文物的陈列与布展、多媒体声光电设备、软体部分(包括软件、数字内容等多媒体系统)、智慧博物馆系统(智能导览、智能服务、智能管理等)、博物馆安防系统、展厅及配套公共部分(含展陈空间、功能空间、配套区域、文物库房、考古技术用房、办公区域等)装饰安装工程(含吊顶、隔断、饰面、地面、电梯轿厢、自动扶梯、涂料、玻璃等)、标识标牌的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咨询、变更、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服务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的要求。</u> <u>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EPC总承包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u> <u>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EPC总承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布展工程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与安装、场景雕塑的创意及制作、多媒体软件和数字内容的开发及创意制作、多媒体展项的施工、智慧博物馆系统施工、智能系统的施工、展品陈列布置、布展工程施工、展厅及配套公共部分(含展陈空间、公共空间、功能空间、配套区域、文物库房、考古技术用房、办公区域等)的装饰安装工程(含吊顶、隔断、饰面、地面、电梯轿厢、自动扶梯、涂料、玻璃等)施工、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等全部施工内容及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服务。</u> 竣工验收时间： 2021 年 9 月 16 日			
--	--	--	--	--	--	--	--

企业名称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南大街6号楼二层		
建立时间	1992年10月06日		
注册资本金	1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1161016911389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11001965-6/1		
有效期	至2029年04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田海婴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田海婴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李海俊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一体化资质证书编号: C111001965 原设计证书发证日期: 2016年05月11日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2024 年 04 月 25 日 No.AF 0503845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地点	有关的时间、规模、技术指标或奖项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工程业绩					
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EPC总承包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开工时间：2021年2月24日 竣工时间：2021年9月16日 建筑面积：15983.32 平米 奖项：无	姜文	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竣工验收单
成都自然博物馆展陈设计施工布展一体化三标段工程	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开工时间：2021年4月15日 竣工时间：2022年4月12日 展陈面积：3151 平米 奖项：无	陆超	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竣工验收单
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	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盐城亭湖区	开工时间：2021年10月20日 竣工时间：2022年1月8日 建筑面积：15000 平米 奖项：无	韩蒙	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竣工验收单
四川大学博物馆群（综合博物馆区）展陈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成都统建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开工时间：2022年7月13日 竣工时间：2022年12月14日 展陈面积：3799 平米 奖项：无	范富海	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竣工验收单
中国古动物馆（保定自然博物馆）项目展陈工程EPC	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保定	开工时间：2021年10月26日 竣工时间：2023年7月28日 展陈面积：14683.55 平米 奖项：无	姜文斌	合同扫描件、竣工验收单

中标通知书



编号 YCS 2021 02 015 01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EPC总承包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货物）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方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1年03月18日前至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与内容：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EPC总承包
2. 中标价（万元）：8516.008181
3. 中标工期（日历天）：120
4. 中标质量要求：合格
5. 中标项目总承包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
姜文斌 一级 京 111060807889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1年02月19日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



制定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 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盐行审投资备[2020] 34 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合同内容和范围包括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设计（含方案深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工程施工，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展厅布展工程所需的展示陈列（含布展、展品、展项、展柜）、场景雕塑、灯光、历史文物的陈列与布展、多媒体声光电设备、软体部分（包括软件、数字内容等多媒体系统）、智慧博物馆系统（智能导览、智能服务、智能管理等）、博物馆安防系统、展厅及配套公共部分（含展陈空间、功能空间、配套区域、文物库房、考古技术用房、办公区域等）装饰安装工程（含吊顶、隔断、饰面、地面、电梯轿厢、自动扶梯、涂料、玻璃等）、标识标牌的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咨询、变更、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服务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2、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 EPC 总承包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

3、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 EPC 总承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布展工程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与安装、场景雕塑的创意及制作、多媒体软件和数字内容的开发及创意制作、多媒体展项的施工、智慧博物馆系统施工、智能系统的施工、展品陈列布置、布展工程施工、展厅及配套公共部分（含展陈空间、公共空间、功能空间、配套区域、文物库房、考古技术用房、办公区域等）的装饰安装工程（含吊顶、隔断、饰面、地面、电梯轿厢、自动扶梯、涂料、玻璃等）施工、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等全部施工内容及竣工验收等全过程服务。

工程总承包的内容为包设计、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交付、包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包整体移交（含档案移交）及竣工验收合格及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设计方案）来源 / 。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1 年 2 月 19 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2021 年 2 月 24 日。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工程竣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8 日

工期要求: 本项目总工期为 120 日历天(含节假日等法定假日时间), 其中设计期为 5 日历天, 施工期为 115 日历天, 承包人须服从发包人对各区域的进度安排, 并确保 2021 年 4 月 10 日前确保博物馆工程总体竣工交付, 具体服从发包人要求。如因发包人原因, 经发包人同意, 工期可以顺延。

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国家“合格”工程。

质量要求: 合同约定的标准、设计图纸、设计文件中的技术数据和技术条件是工程材料设备采购、施工质量及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的依据, 所有工程设计、采购和施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须达到国家合格标准。

(1) 设计质量标准: 所有设计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的相关设计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 确保通过施工图审查(包括各专项审查), 设计单位负责施工图送审、对接、配合并按要求进行修改, 确保审查通过。

(2) 施工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要求, 符合国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捌仟伍佰壹拾陆万零捌拾壹元捌角壹分(小写金额: 85160081.81 元)。

合同价格清单分项汇总表

序号	费用组成	工程名称	合同价(万元)
1	施工总承包费用	室内装饰工程	2475.684456
2		展厅布展工程(含安防系统)	5002.464967
3		智能化系统	357.858758
4		暂列金额	500.000000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	180.000000
6	总费用		8516.008181

投标报价、清单与招标文件 3.28 条及合同结算 13.7 条款向违背时除外, 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双方签字盖章）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3 月 5 日

合同订立地点：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市博物馆项目展陈布展工程EPC总承包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创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5983.32m ²	工程造价	85160081.81元	结构层次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已完成图纸设计及合同约定的所有项目，各项技术资料齐全，各分部、分项工程划分合理，各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使用功能检测均符合设计及各专业验收规范要求，观感质量较好，单位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统一标准的“合格”要求，同意竣工交付。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有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刘伟民 (签字)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孙文彬 (签字) 创盛项目管理公司 (公章)	单位负责人：周晓宁 (签字) 盐城市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印鉴)	参加人员： (签字)

中标通知书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成都自然博物馆展陈设计施工布展一体化三标段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投标下浮率：5.6%

含税中标价：39648000.00 元。

工期：171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项目经理：陆超；主要设计负责人：于筱渝。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0 日内到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盖单位章）



2020 年 12 月 10 日

编号：XNF-专业-博物馆-2020-007

成都自然博物馆展陈设计施工布展一体化三标段工程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成都市成华区

签订日期：2020年12月15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XNF-专业-博物馆-2020-007

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710921189P
- (2) 税务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 (3) 电话: 010-51169898
- (4) 开户行: 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 (5) 帐号: 11001045200056000613
- (6) 发票备注栏信息: 项目名称: 成都自然博物馆

项目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

- (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 *建筑服务*工程款

分包人: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161016911389
- (2) 税务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南大街 6 号楼二层
- (3) 电话: 010-65503419
- (4) 开户行: 北京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 (5) 帐号: 01091022900120103000180
- (6)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1101161016911389
- (7) 纳税人身份: 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 1.1 分包工程名称: 成都自然博物馆展陈设计施工布展一体化三标段工程;
- 1.2 分包工程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成华大道十里店路 88 号;
- 1.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本次招标为成都自然博物馆展陈工程 (设计施工布展一体化)。包括展陈方案深化、施工图设计、施工、多功能厅装修、主题式装修、微缩景观、展柜制作、布展、展陈多媒体设备、模型制作与安装、公共区域布展; 负责配合展陈施工范围内水电、消防、暖通、给排水、通风空调、弱电及电气和照明工程等专业的深化设计、安装、调试、验收; 配合总包单位原机电中标单位承担的施工内容 (暖通、消防的施工由总包单位实

施), 与公装接口的装修收口, 以及展示所需内隔墙的预留预埋, 与外幕墙相接的展厅区域的收边收口, 特殊及超重展品增加的结构构件或加强措施; 施工全过程设计人员驻场服务、设备及材料采购、工程施工、调试试验、政府部门的专项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综合验收及整体移交, 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 保修工作。

1.4 分包方式: 费率下浮 5.6%。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166 天,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 结束工作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 (含节点计划),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具体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计划/形象进度	节点实现时间	备注
1	施工设计图 (全部施工设计图完成且经甲方及相关单位审批通过)	开工 30 天内	
2	室内装修工程	2021 年 1 月 15 日开始施工	
3	布展工程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布展完成	

(2) 施工进度计划表: (根据合同分包范围采用横道图或网络计划图, 可以附件形式体现)

(3) 劳务力数量施工计划 (表):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进场前期	施工初始阶段	施工高峰期阶段	施工后期阶段	收口竣工阶段
司机	1	1	1	1	1
普工	2	5	8	5	2
木工	3	25	50	25	5
电工	2	5	10	5	3
水工	1	1	1	1	1
瓦工	1	10	2	10	2
焊工	1	5	10	5	1
油工	0	3	10	10	5
美工	0	3	20	20	10
设备安装人员	0	1	1	8	3
布展人员	0	1	1	10	2
总数	11	60	114	100	35

备注：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按施工总承包合同及业主要求编制各主要节点进度计划，明确乙方需提供的劳动力数量及材料机具设备，制定详细的施工计划（如需明确节点计划，应采用横道图或网络图表示），以附件形式体现，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中。

2.4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2.5 为保证工期，乙方须向甲方提交供应的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参考表，并按附件七《乙方投入本合同工程主要机械设备表》中所列项目组织机械及时将机械设备运至指定地点，并于2020年12月15日前全部到位，进场前双方必须办理检验手续。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不另行计算。

2.6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甲方损失的费用由乙方负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调整，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因工期调整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考虑，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2.7 因政府、业主、甲方等原因导致项目不能及时开工或停工、窝工给乙方造成的人员、机械误工损失等风险已综合考虑计入报价中，甲方不再补偿，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2.8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进度严重滞后或出现安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调整乙方施工区域，对乙方施工内容进行调减，乙方不得以此提出任何索赔。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进度超过28天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3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投标文件；
- (5) 施工图纸；

(6) 现场签证;

(7) 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第四条合同价款

4.1 乙方依据合同约定进行限额设计限额施工,乙方施工图通过审查后,编制上报的施工图预算金额不得超过招标暂估价(控制价),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4.2 合同总价:暂定金额为人民币 3964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玖佰陆拾肆万捌仟元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36374311.93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叁拾柒万肆仟叁佰壹拾壹元玖角叁分),计税方式为:一般计税,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 3273688.07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柒万叁仟陆佰捌拾捌元零柒分)合同中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未开发票部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

4.3 投标报价暂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费用:

(1) 为完成各项目及附属的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相应工作所需的所有成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技术措施费、试验检验费、资料报验费、水电费等);

(2)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其他所有应承担义务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3) 乙方的夜间施工费、赶工及抢工措施费、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风险费、过程中的各项费用以及可能出现的人员窝工及机械停滞费用等展陈设计施工布展一体化工程施工所发生的费用;

(4) 施工设计及施工深化设计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里,甲方不单独支付。具体深化内容对整个标段的展厅进行深化设计,细化阐述总体构思理念、设计特点、区域划分、环境要求等;其施工工艺、材料应用、设备选型、安装等方面具有实际可操作性,同时还需充分考虑到技术运用的成熟可靠性和易维护性,其成果可直接用于施工的技术设计和其他的相关技术服务,给出项目实施计划,并提供深化图纸 11 份。

(5)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验收之前的成品保护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在竣工验收前使用,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6) 其他相关费用(展陈装修及布置涉及的其他专业配合费用)。

4.4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因素,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或其他调增合同价款的要求。

4.5 分包人必须承担本分包工程的全部技术责任和价格风险。投标报价充分考虑停电、停水、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等情况可能导致的费用和工期的增加,并充分考虑了

承包人：（公章）中国铁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51169898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21189P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账号：11001045200056000613

分包人：（公章）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北京市怀柔区南大街6号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65503419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161016911389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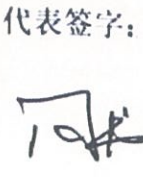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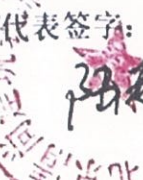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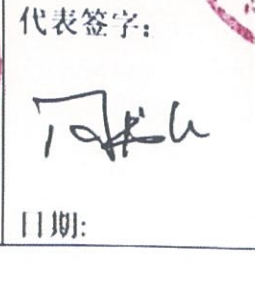
账号：01091022900120103000180

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成都自然博物馆展陈设计施工布展一体化三标段工程		
建设单位	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成华大道十里店路 88 号
总包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省兴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展陈设计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39648000 元	展陈面积	3151 m²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竣工时间	2022 年 4 月 12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3</u>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3</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8</u>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u>8</u>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3</u> 项, 符合规定 <u> </u> 项, 共抽查 <u>3</u> 项, 符合规定 <u>3</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 </u>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2</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12</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 </u>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	------	--	--	--

建设单位	展陈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包单位	分包单位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2021-153 / 大803

中标通知书



编号 YCS 2021 08 039 01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货物)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方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1年09月23日前至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与内容: 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
2. 中标价(万元): 9435.803145
3. 中标工期(日历天): 100
4. 中标质量要求: 合格
5. 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
韩蒙 一级 京 111111119996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1年08月24日

晓陈
印日

7021-153/大803

GF-2011-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101160023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盐城亭湖区境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盐行审投资备〔2021〕41号。

4. 资金来源：国有自筹100%。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包括但不限于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的布展及公共区域，不含综合大厅部分。包括博物馆公共区域的施工和布展区域（含影视厅、贵宾厅）的设计、设备材料采购、施工（其中智能化专业的设计、施工范围覆盖布展及公共区域，协调统一范围覆盖整个博物馆），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等全部工作。

6.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三、合同工期

总工期要求：100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 月 日，
计划工程竣工日期：2021年 月 日。

其中节点工期如下： 。

四、质量标准

质量要求：合同约定的标准、设计图纸、设计文件中的技术数据和技术条件是工程材料设备采购、施工质量及建筑物竣工验收质量的依据。所有工程设计、采购和施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须达到建筑物功能需求。

（1）设计质量标准：所有工程设计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的相关设计规

范、标准、规定等要求，确保通过施工图审查（包括各专项审查），设计单位负责施工图送审、对接及配合并按要求进行修改。

（2）采购质量标准：合格，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国家、地方规范标准，合格率达到100%。

（3）施工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要求，符合国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叁拾伍万捌仟零叁拾壹元肆角伍分（小写金额：94358031.45 元）。

其中：

①设计费用（大写）：玖拾伍万元整（小写金额：950000 元），计税税率 6%，不含税金额：捌拾玖万陆仟贰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小写金额：896226.42 元）

②工程费用（大写）：伍仟肆佰肆拾万肆仟捌佰零肆元肆角伍分（小写金额：54404804.45 元），计税税率 9%，不含税金额：肆仟玖佰玖拾壹万贰仟陆佰陆拾肆元陆角叁分（小写金额：49912664.63 元）

③家具、软装等购置费（大写）：壹仟贰佰万叁仟贰佰贰拾柒元整（小写金额：12003227.00 元），计税税率 9%，不含税金额：壹仟壹佰零壹万贰仟壹佰叁拾肆元捌角陆分（小写金额：11012134.86 元）

④暂列金额（大写）：贰仟万元整（小写金额：20000000.00 元），计税税率 9%，不含税金额：壹仟捌佰叁拾肆万捌仟陆佰贰拾叁元捌角伍分（小写金额：18348623.85 元）

⑤暂估价（大写）：柒佰万元整（小写金额：7000000.00 元），计税税率 9%，不含税金额：陆佰肆拾贰万贰仟零壹拾捌元叁角伍分（小写金额：6422018.35 元）

以上价格均为含税价，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发包人：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盐城市世纪大道5号
金融城5号楼20层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20900MA1Q12BF6C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青年路支行

账 号：1109662209200018235

承包人：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怀柔区南大街6号楼二层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61016911389

邮政编码：100084

法定代表人：田海婴

授权代表：

电 话：010-62668091

传 真：010-62668078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账 号：01091022900120103000180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9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盐城亭湖

设计,书面一式3份及电子档一份。如因承包人编制的各项计划无法通过监理单位审查,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3.2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人员配备

3.2.1 项目负责人(即总承包项目经理,下同)

姓名: 韩蒙;

执业资格等级(如有): 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设工程系列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职称证书号: _____;

身份证号: 110101198301151018;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项目负责人职责: 负责统筹协调项目总体设计和施工进度、负责设计成果汇报和修改完善;协助全程做好驻场服务工作;负责材料价格确认、施工过程中工程材料的调度、采购、安装等一系列工作;保证工程进度并保证建设质量;对图纸设计和工程施工的质量和标准负责;参加设计交底、询价定价、工程验收;负责工程款申请;协调与项目有关的内、外部关系;有关工程施工过程中一切问题的提出、解释、签字等均由项目负责人本人承办。

项目负责人权限: 负责项目实施的计划、组织、协调、领导和控制,对项目的设计、施工质量、安全文明、进度和费用等全面负责。涉及以承包人名义在结算报告、签证文件等须签字确认的,须加盖经发包人确认的单位印章方可确认。所有过程中须项目经理签字的文件须字迹一致并为本人签署。

在工程实施期间,项目负责人只承担本项目工作,未经发包人批准,不得更换。

因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负责人的违约约定:中标的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因任何情形而更换,且出勤率不少于80%,如发生更换或出勤率少于80%,发包人可终止合同,并处罚合同价2%的罚款,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将依法追偿。

3.2.2 项目负责人应常驻现场进行管理,中途如须离开,必须经发包人同意。

3.2.3 中途项目负责人需离岗必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并经发包人同意。若未经发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三层 15000m ²
施工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华红光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韩蒙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陆超	完工日期	2022年1月8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3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6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	总监理工程师: 张建新	项目负责人: 韩蒙	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	
	2022年1月8日	2022年1月8日	2022年1月8日	2022年1月8日	

中标通知书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所递交的四川大学博物馆群(综合博物馆区)展陈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陆拾叁万贰仟壹佰肆拾伍元整（¥41632145.00）。其中：工程设计费投标报价为¥1515000.00 元。工程建设费投标报价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2020《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文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计算并下浮率为 5.5%，即工程建设费投标报价金额为¥40117145.00 元。

工期：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经招标人同意后，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或其他开工指示文件）为准，投标人应做好开工前准备并按期开工。

工程质量：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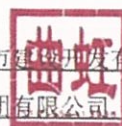
项目经理：范富海 建造师证号：京 1132006200701261

其他人员：设计负责人：宋楠 设计负责人证书号：202000S038200L

履行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四川大学望江校区望江路侧，紧邻府河和望江公园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与我方签订设计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成都建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GF-2020-0216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建设单位：成都统建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四川大学博物馆群（综合博物馆区）展陈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工程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四川大学博物馆群（综合博物馆区）展陈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2. 工程地点：成都市武侯区四川大学望江校区望江路侧，紧邻府河和望江公园。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19-510107-88-03-392063】FGQB-0339 号。
4. 资金来源：国家投资-非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综合博物馆区）展陈二标段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

四川大学博物馆群（综合博物馆区）展陈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招标范围：本标段为博物馆负一楼馆史厅、临展厅及三楼自然专题展厅，负一楼馆史厅面积约为 382 m²，负一楼临展厅面积约为 1002 m²，三楼自然专题展厅面积约为 2415 m²，包括展陈设计、陈列展览、采购、施工、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后期服务等。

1、本项目内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展陈布展方案设计，艺术场景设计、展柜设计、空间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展示空间装饰装修、展览结构搭建；展示画面、展品展项布展；灯光布置、多媒体展示、软硬件系统、中控集成系统及涉展陈区域的安防系统；环境氛围及景观；艺术品创作与制作）等的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清单编制），结算、施工（期间）、竣工验收及质量保修阶段的设计服务，并且满足招标人各项功能、使用性要求。按发包人要求按质按时提交设计成果，并取得国家相关职能部门的批准。

2、本项目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布展、系统集成、涉展陈区域的安防系统、媒体制作（包括一部以自然为主题总时长为300秒的墙面、底面拼合视频）、展柜制作、艺术场景制作、设备安装调试、模型展项制作及其他设计范围内的施工和安装等工作内容。

3、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材料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屏幕、投影集成系统、涉展陈区域的安

防系统、互动展项等)采购、运输、保管、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等,直至综合验收合格交付招标人使用。

4、布展工作施工内容:包括上述设计工作内容范围内各项布展工作的施工,各阶段设计、设施设备购买和安装、系统集成、媒体制作、布展施工等工作内容。

以上范围的全部设计施工内容以及招标文件中补充的设计施工内容、答疑资料、澄清资料、其他补遗资料等相关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并达到创“鲁班奖”的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陆拾叁万贰仟壹佰肆拾伍元整(¥ 41632145.00 元);

其中:

(1) 工程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壹万伍仟元整(¥ 1515000.00 元)

(2) 工程建设费(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零壹拾壹万柒仟壹佰肆拾伍元整(¥ 40117145.00 元)

(3) 暂列金: (大写)贰佰零捌万玖仟肆佰元整(¥ 20894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实行合同总价控制原则, 承包人按照签约合同价进行限额设计和限额施工。

五、项目总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 承包人派驻的 范富海 负责人同时为本项目总负责人。

承包人派驻设计负责人为: 宋楠;

承包人派驻施工项目负责人为: 范富海;

承包人派驻施工技术负责人：陈秀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承包人建议（实施方案及其附件）；
- (7) 其它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四川省成都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建设单位): 成都统建城市建设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账号:51081102208050139035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办人：王明 2022.7.28

承包人: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北京市怀柔区南大街6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010-62668091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账 号: 01091022900120103000180

发包人(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

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帐号: 51001425208050242390

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五治路5号

电 话: 028-859573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

都第三支行

账 号: 51001426208050242280

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四川大学博物馆群（综合博物馆区）展陈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建设单位	成都统建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四川大学望江校区望江路侧,紧邻府河和望江公园
总包单位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省兴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展陈设计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格	41632145.00 元	展陈面积	3799 m²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3 日	竣工时间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3</u>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3</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1</u>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u>11</u>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3</u> 项, 符合规定 <u>3</u> 项, 共抽查 <u>3</u> 项, 符合规定 <u>3</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0</u>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1</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11</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	------	--	--	--

建设单位	展陈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包单位	分包单位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2022.12.14	日期: 2022.12.14	日期: 2022.12.14	日期: 2022.12.14

2022-02 / 大821

GF-2020-0216

中国古动物馆（保定自然博物馆）项目展陈工程 EPC 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古动物馆（保定自然博物馆）项目的展陈工程 EPC 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古动物馆（保定自然博物馆）。

2. 工程地点：本项目建设用地位于保定市东三环以东，东风东路以南，黄花沟以西，规划总用地面积 80000.14 平方米（约 120 亩）。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011-130600-89-01-180729。

4. 资金来源：本项目投资由市本级财政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统筹解决。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 73079.55 平方米，其中：地上四层，建筑面积为 51399.96 平方米，包括展厅研究、办公区域、藏品库区、后勤服务区域、配套区和公共空间；地下一层，建筑面积为 21679.59 平方米，包括藏品库区、地下停车场（包含人防）、报告厅、博物馆地下门厅、多功能厅及展厅等功能用房。

6. 工程承包范围：完成本工程的设计、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6 大展厅展项制作、安装、调试等以及相关的声光电展陈设备；研究、教育、公共区域等区域展项及布置；2 个古生物生存场景户外模拟区室外展项及布置；

（2）6 大展厅及 2 个临时展厅：与主体相连展陈的吊挂及用于展陈构件生根的预埋件；装饰装修工程（室内墙、顶、地面的装饰装修以及电梯及扶梯特殊装饰装修）；通风与空调工程（展厅内部空调通风风口）；建

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展陈范围内专用的给水、排水）；展厅智能照明动力箱电源及出线电缆，设备及调试；展厅内部所涉及的所有设备电源和接地；智能化信息柜电源引入；自动灭火系统所涉及展陈专用的设备、管道、阀门喷头及调试等；消火栓、灭火配置所涉展陈专用及设备、管道、阀门、消火栓及调试等。

（3）展项区域内涉及到展项的局部墙、顶、地面的二次设计、采购、施工（6大展厅和2个临时展厅除外）

备注：展项不含标本类展品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1年10月26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年10月2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7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77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竣工日期（2022年7月30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设计质量标准：设计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玖仟叁佰叁拾贰万壹仟陆佰捌拾元整（¥393321680.00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亿伍仟玖佰叁拾捌万陆仟陆佰捌拾叁元玖角叁分（¥359386683.93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玖拾叁万肆仟玖佰玖拾陆元柒分（¥33934996.07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设计费（含税）：陆佰叁拾伍万元整（¥6350000.00 元）；适用税率：6%（如遇政策性税率调整，按相关税率政策执行），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玖万零伍佰陆拾陆元肆分（¥5990566.04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万玖仟肆佰叁拾叁元玖角陆分（¥359433.96 元）；

(2) 施工费（含税）：

施工费的最高控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陆佰玖拾柒万壹仟陆佰捌拾元整（¥336971680.00 元）；适用税率：9%。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亿零玖佰壹拾肆万捌仟叁佰叁拾元贰角捌分（¥309148330.28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捌拾贰万叁仟叁佰肆拾玖元柒角贰分（¥27823349.72 元）。

1) 施工费采用费率下浮的方式，费率下浮 4.12%。注：1、承包人人完成各专业工程施工图设计后及时进行施工图审查，施工图审查通过后承包人根据审核后的图纸编制工程造价文件（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形式），并由相关部门和单位进行审定，最后按照经相关部门审定后的金额（设备暂估价除外）作为基数，再用该基数*95.88%+设备暂估价（如有）部分，得出的数值作为工程施工费用，同时作为后续中期支付的依据，其中设备暂估价（如有）部分按合同约定结算。若项目结算总价低于概算限额，则按实结算；若结算总价高于概算限额，则超出部分均视作优惠不予计价。

(3) 工艺品及设备（不含施工类设备）类费用（含税）

该类的暂定控价为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 元）；适用税率：13%。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仟肆佰贰拾肆万柒仟柒佰捌拾柒元陆角壹分（¥44247787.61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伍万贰仟

贰佰壹拾贰元叁角玖分（¥5752212.39 元）。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在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双方协商处理。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1）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完成后，要求承包人对合同范围内的工程进行合约规划（包含分包合同内容及金额），按照合约规划逐项进行施工图阶段的清单预算重计量工作。若项目结算总价低于概算限额，则按实结算；若结算总价高于概算限额，则超出部分均视作优惠不予计价。2）项目合同价=设计费+施工费用+工艺品及设备（不含施工类设备）类费用。若项目合同价低于概算限额，则按实结算；若合同价高于概算限额，则超出部分均视作优惠不予计价。3）项目合同总价=项目合同价+非承包人原因发生的变更签证增减费用。由于设计不到位而产生的错、缺、漏、碰等问题及费用调整，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经过方案设计方的相关专业人士确认和图审审核完毕后功能或发包人及发包人自行发包的专业承包人需求发生变化除外）。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姜文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保定市文化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承包区：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0MA08KQXH3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1016911389

地址：保定市东风中路 1759 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农大南路 1

邮政编码：/

号院硅谷亮城 7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堉

邮政编码：100084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田海婴

电话：0312-3012376

委托代理人：方鹏

传真：3012376

电话：010-62668095

电子信箱：/

传真：010-62668095

开户银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电子信箱：

beijingtsingshang@tsade.cn

账号：07981800003068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账号：01091022900120103000180

河北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建设厅制



值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工项目审查表1

工程名称	中国古动物馆（保定自然博物馆）1-6号展厅及临时展厅	工程地址	保定市莲池区东三环以东，东风东路以南，黄花沟以西		
建设单位	保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结构形式	钢框架	建筑面积	14683.55 m²
勘察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一层/ 地上4层		
设计单位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23528.18 万元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26 日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07 月 28 日		
施工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1J1306 0012998	施工许可证号	1306062021082 5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室内装饰工程 2、给排水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专业灯光工程 4、场景、艺术展项工程 5、多媒体、数字虚拟展览、中控及弱电网络系统工程 6、模型、展柜工程		已完成图纸设计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等技术档案基本齐全，符合要求；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监理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施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工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

四、试验报告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09110110023998 建筑材料在监理人员见证下取样送检，试验报告等资料齐全、有效。
1. 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出具了《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	施工图审查机构出具了《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图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出具了《工程自评报告》
4、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出具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5、监理单位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符合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管理办法》的规定，保修范围、保修期限符合要求，该工程无专业承包。
2、专业承包单位	
审查结论：	
已按合同约定期限完成了设计文件规定的内容：室内装饰工程、场景、艺术展项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专业灯光工程、多媒体、数字虚拟展览、中控及弱电网络系统工程。施工档案及施工资料齐全、有效。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参建单位均出具了质量合格文件。施工单位已按规定承诺了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7 月 28 日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高天伟
副组长	山传龙
成员	张学林、姜文斌、张园园、王东、姚清龙、吴亚鹏、杜鹃、崔占川、李红祥、刘涵宇、肖建勋、王润考、王涛、冯艳新、王瑞星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装修工程	张学林	姜文斌、张园园、王东、姚清龙
给排水、通风工程	吴亚鹏	杜鹃、崔占川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李红祥	刘涵宇、肖建勋
展陈工程	王润考	王涛、冯艳新、王瑞星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好、一般、差)
共 4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4 分部	其核查 4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该工程基础、室内装饰工程、场景、艺术展项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专业灯光工程、多媒体、数字虚拟展、中控及弱电网络系统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及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该工程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28 日   		
存在问题： 无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测及主要功能抽查资料完整, 观感质量评价为好,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结论为合格。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3年7月28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7月28日



A—5 类似工程业绩证明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地点	有关的时间、规模、技术指标或奖项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拟派项目经理的类似工程业绩					
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	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盐亭湖区	开工时间：2021 年 10 月 20 日 竣工时间：2022 年 1 月 8 日 建筑面积：15000 平米 奖项：无	韩蒙	中标通知书、合同扫描件、竣工验收单

说明：

- 1、本表中涉及指标和参数应有相应的证明材料予以支撑。

2021-153 / 大803

中标通知书



编号 YCS 2021 08 039 01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货物)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方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1年09月23日前至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与内容: 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
2. 中标价(万元): 9435.803145
3. 中标工期(日历天): 100
4. 中标质量要求: 合格
5. 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
韩蒙 一级 京 111111119996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1年08月24日

晓陈
印日

7021-153/大803

GF-2011-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101160023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盐城亭湖区境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盐行审投资备〔2021〕41号。
4. 资金来源：国有自筹100%。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包含但不限于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的布展及公共区域，不含综合大厅部分。包括博物馆公共区域的施工和布展区域（含影视厅、贵宾厅）的设计、设备材料采购、施工（其中智能化专业的设计、施工范围覆盖布展及公共区域，协调统一范围覆盖整个博物馆），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等全部工作。
6.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三、合同工期

总工期要求：100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 月 日，
计划工程竣工日期：2021年 月 日。

其中节点工期如下： 。

四、质量标准

质量要求：合同约定的标准、设计图纸、设计文件中的技术数据和技术条件是工程材料设备采购、施工质量及建筑物竣工验收质量的依据。所有工程设计、采购和施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须达到建筑物功能需求。

（1）设计质量标准：所有工程设计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的相关设计规

范、标准、规定等要求，确保通过施工图审查（包括各专项审查），设计单位负责施工图送审、对接及配合并按要求进行修改。

（2）采购质量标准：合格，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国家、地方规范标准，合格率达到100%。

（3）施工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要求，符合国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叁拾伍万捌仟零叁拾壹元肆角伍分（小写金额：94358031.45 元）。

其中：

①设计费用（大写）：玖拾伍万元整（小写金额：950000 元），计税税率 6%，不含税金额：捌拾玖万陆仟贰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小写金额：896226.42 元）

②工程费用（大写）：伍仟肆佰肆拾万肆仟捌佰零肆元肆角伍分（小写金额：54404804.45 元），计税税率 9%，不含税金额：肆仟玖佰玖拾壹万贰仟陆佰陆拾肆元陆角叁分（小写金额：49912664.63 元）

③家具、软装等购置费（大写）：壹仟贰佰万叁仟贰佰贰拾柒元整（小写金额：12003227.00 元），计税税率 9%，不含税金额：壹仟壹佰零壹万贰仟壹佰叁拾肆元捌角陆分（小写金额：11012134.86 元）

④暂列金额（大写）：贰仟万元整（小写金额：20000000.00 元），计税税率 9%，不含税金额：壹仟捌佰叁拾肆万捌仟陆佰贰拾叁元捌角伍分（小写金额：18348623.85 元）

⑤暂估价（大写）：柒佰万元整（小写金额：7000000.00 元），计税税率 9%，不含税金额：陆佰肆拾贰万贰仟零壹拾捌元叁角伍分（小写金额：6422018.35 元）

以上价格均为含税价，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发包人：盐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盐城市世纪大道5号
金融城5号楼20层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20900MA1Q12BF6C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青年路支行

账 号：1109662209200018235

承包人：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北京市怀柔区南大街6号楼二层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101161016911389

邮政编码：100084

法定代表人：田海婴

授权代表：

电 话：010-62668091

传 真：010-62668078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账 号：01091022900120103000180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9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盐城亭湖

设计,书面一式3份及电子档一份。如因承包人编制的各项计划无法通过监理单位审查,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3.2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部人员配备

3.2.1 项目负责人(即总承包项目经理,下同)

姓名: 韩蒙;

执业资格等级(如有): 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设工程系列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职称证书号: _____;

身份证号: 110101198301151018;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项目负责人职责: 负责统筹协调项目总体设计和施工进度、负责设计成果汇报和修改完善;协助全程做好驻场服务工作;负责材料价格确认、施工过程中工程材料的调度、采购、安装等一系列工作;保证工程进度并保证建设质量;对图纸设计和工程施工的质量和标准负责;参加设计交底、询价定价、工程验收;负责工程款申请;协调与项目有关的内、外部关系;有关工程施工过程中一切问题的提出、解释、签字等均由项目负责人本人承办。

项目负责人权限: 负责项目实施的计划、组织、协调、领导和控制,对项目的设计、施工质量、安全文明、进度和费用等全面负责。涉及以承包人名义在结算报告、签证文件等须签字确认的,须加盖经发包人确认的单位印章方可确认。所有过程中须项目经理签字的文件须字迹一致并为本人签署。

在工程实施期间,项目负责人只承担本项目工作,未经发包人批准,不得更换。

因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负责人的违约约定:中标的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因任何情形而更换,且出勤率不少于80%,如发生更换或出勤率少于80%,发包人可终止合同,并处罚合同价2%的罚款,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将依法追偿。

3.2.2 项目负责人应常驻现场进行管理,中途如须离开,必须经发包人同意。

3.2.3 中途项目负责人需离岗必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并经发包人同意。若未经发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盐城黄海湿地博物馆布展(装饰)工程总承包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三层 15000m ²
施工单位	北京清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华红光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韩蒙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陆超	完工日期	2022年1月8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3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6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 2022年1月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监理工程师: 张建新 2022年1月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韩蒙 2022年1月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 2022年1月8日	